证券代码:688484　证券简称:南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9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960,259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960,259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2月10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3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年6月1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曾晓洋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投票权。

3、2023年6月14日至2023年6月23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3年6月27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18)。

4、2023年6月2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20)。

5、2023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4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4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8、2024年9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9、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10、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11、2025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12、2025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赵嘉	中国	财务总监	31.8567	7.9641	25%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173人)				731.6466	182.2618	24.91%
第一类激励对象合计(174人)				763.5033	190.2259	24.91%

注:1、有1名激励对象个人原因放弃部分本次可归属的股票,合计放弃6,486股,据此本次合计归属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为24.91%;

(二)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6人)			23.2000	5.8000	25%
第二类激励对象合计(6人)			23.2000	5.8000	25%

(三)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四)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180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5年12月10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196.0259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限售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限售条件流通股	132,487,466	-	132,487,46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3,215,445	1,960,259	295,175,704
股本总数	425,702,911	1,960,259	427,663,170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425,702,911股增加至427,663,170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1月20日出具了《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310Z0016号),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

经审验,截至2025年11月17日,公司已收到180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33,355,932.26元,其中计入股本为1,960,259.00元,计入资本公积31,395,673.26元。

2025年12月4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1-9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1,167,799.01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45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427,663,170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5年1-9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6.0259万股,约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46%,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南芯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5-33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5日以短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鉴于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紧急,公司全体董事均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时限要求,会议于2025年12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周爱强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对审议事项作出决议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补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闫琰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与占美松先生(主任委员)、陈娴灵女士共同组成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补选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25-34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补选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非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高辉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高辉先生于2023年8月14日经武汉三特索道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同日经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现因其个人工作安排的原因,高辉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后,高辉先生将不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高辉先生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高辉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高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高辉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后,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要求,做好离任工作交接。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包括职工代表董事1名。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召开了公司工会第八届会员大会第二次全体会议,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闫琰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上述会议选举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闫琰女士当选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补选审计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2025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选举闫琰女士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与占美松先生(主任委员)、陈娴灵女士共同组成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四、备查文件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董事提交的《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6日

附件:

第十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闫琰女士,1985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持有国家法律职业资格。现任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委员;曾任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长、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执行经理、监察专员办公室综合室主任。

截至目前,闫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闫琰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闫琰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闫琰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资本市场诚信信息数据库查询,闫琰女士未曾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苏美达　公告编号:2025-041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该事项需提交至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以及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均遵循市场原则,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公司主要业务、收入、利润来源不会因此类日常关联交易对关联人产生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为提高决策效率,便利日常经营业务开展与执行,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人民币385,600.00万元,相同类别的交易可在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人之间调剂使用。

就上述事项,关联董事杨永清先生、金永传先生、王健先生、周亚民先生、范雯烨先生及刘耀武先生均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及其子公司	2025年度预计发生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额(1-10月份)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商品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2,925.24	当期发生钢材贸易量较少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738.73	428.76	当期实际签约合同未达预期
	潍坊滨恒热电有限公司	5,000.00	1,224.69	当期发生煤炭贸易量较少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子公司	200,000.00	1,792.83	当期实际发生业务较少
	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70,000.00	20,392.06	当期实际签约合同未达预期
	小计	310,738.73	26,763.59	
提供劳务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0.00	331.68	
	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0,100.00	20.41	当期实际签约合同未达预期
	小计	40,300.00	352.09	
接受劳务	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00.00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00.00	562.92	
	小计	1,200.00	562.92	
采购商品	宜昌经纬纺机有限公司	8,000.00	3,631.85	当期实际采购纺机设备较少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455.06	当期实际采购业务较少
	潍坊欣龙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4,164.12	当期开展纺织品原料采购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他子公司	300,000.00	15,377.66	当期实际发生业务较少
	小计	315,000.00	23,628.69	
合计		667,238.73	51,307.30	

1.以上关联人含关联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因公司关联人众多,公司将预计/实际与单一法人主体发生交易金额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披露标准的,单独列示关联人信息及预计/实际交易金额,其他法人主体以"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口径合并列示上述信息。

2.前次关联交易预计中,相同类别的交易可在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人之间调剂使用。

3.上表本年1-10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日常经营需要,预计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及其子公司	2026年预计发生额	2025年实际发生额(1-10月份)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商品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50,000.00	6,371.53	预计开展业务量增加
	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2,000.00	20,392.06	预计开展工程承包业务
	小计	202,000.00	26,763.59	
提供劳务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00.00	331.68	
	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2,000.00	20.41	预计开展工程承包业务
	小计	22,800.00	352.09	
接受劳务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00.00	562.92	
	小计	800.00	562.92	
采购商品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60,000.00	23,628.69	预计开展业务量增加
	小计	160,000.00	23,628.69	
合计		385,600.00	51,307.30	

1.以上关联人含关联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因公司关联人众多,公司将预计与单一法人主体发生交易金额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披露标准的,单独列示关联人信息及预计交易金额,其他法人主体以"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口径合并列示上述信息。

2.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中,相同类别的交易可在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人之间调剂使用。

3.上表本年1-10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4.公司子公司江苏苏美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美达集团")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机财务")签署《金融服务协议》。因公司与国机财务同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国机集团")控制的公司,故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具体请见公司于2024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以上事项已分别于2024年4月11日、2024年5月9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该协议之日起有效期三年(2024年5月9日-2027年5月8日),未在以上"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表格中列示。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晓仑,注册资本:2,60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3号,经营范围: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内外大型成套设备及工程项目的承包,组织本行业重大技术装备的研制、开发和科研产品的生产、销售;汽车、小轿车及汽车零部件的销售;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进出口业务;出国(境)举办经济贸易展览会;组织国内企业出国(境)参、办展;举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3,337.16亿元,净资产为1,059.93亿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3,113.29亿元,净利润59.9亿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2.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杨永清,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住所:南京市鼓楼区古平岗4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股权投资;融资咨询服务;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64,888.23万元,净资产为55,858.77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5,525.36万元,净利润2,071.5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人关系

国机集团是公司控股股东,国机集团子公司与本公司均为国机集团控制的公司。

公司董事长杨永清先生兼任江苏苏美达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美达资本")董事长;公司总经理、董事王健先生,董事刘耀武先生兼任苏美达资本董事;公司副总经理胡海净先生兼任苏美达资本董事及总经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法人均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经营带来风险,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或形成坏账的可能性,且关联人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的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生产经营中发生的,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交易,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以及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均遵循市场原则,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公司主要业务、收入、利润来源不会因此类日常关联交易对关联人产生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苏美达　公告编号:2025-040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5年11月28日分别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12月5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现场+视频方式出席董事4人,通讯方式出席董事5人,无委托出席董事),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经过半数董事推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王健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为提高经营决策效率,便利日常经营业务开展与执行,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对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

具体内容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本议案,关联董事杨永清先生、金永传先生、王健先生、周亚民先生、范雯烨先生和刘耀武先生回避表决。

二、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鉴于公司在业务开展中会产生临时性资金沉淀,为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本议案。

三、关于制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职责落实支撑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最新修订的《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为具体落实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职责,董事会同意制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细化支撑方案。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本议案。

四、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3)。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6日

证券代码:600710　证券简称:苏美达　公告编号:2025-043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2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23日　15点

召开地点:江苏省南京市长江路198号苏美达大厦201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23日

至2025年12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	关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0月24日、2025年1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相关公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机重工集团常林有限公司、国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郑州国机精工发展有限公司、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杨永清、金永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10	苏美达	2025/12/1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或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

4. 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8日9:00-16:00

5. 登记地址:南京市长江路198号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6. 联系方法:(025)84531968;传真:(025)84411772;邮政编码:210016;邮箱:tzz@sumec.com.cn

7. 联系人:郭枫

六、其他事项

1. 联系方法:同会议登记联系方式。

2. 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236　证券简称:红塔证券　公告编号:2025-072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红